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8月28日至2024年11月27日止。

第 78755052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5月22日

商 标

# 球球夫人

申 请 人 沙明俊

地 址 江苏省兴化市李中镇天鹅村238号

代理机构 绍兴市名远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14类：未加工或半加工贵金属；贵金属制盒；项链（首饰）；珍珠（珠宝）；戒指（首饰）；贵金属制艺术品；耳环；银制工艺品；玉雕首饰；手表